**全球环境基金-中国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生产淘汰及无汞产品**

**应用示范项目**

**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

**绩效核查服务工作大纲**

1. 项目背景

《关于汞的水俣公约》（以下简称汞公约）于2017年8月16日对我国生效，为切实履行公约义务，积极推动履约进程，加快我国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等主要含汞医疗器械的生产淘汰和技术转型，支持无汞替代品的应用和推广，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以下简称中心）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共同开发了“全球环境基金-中国含汞体温计、血压计生产淘汰及无汞产品应用示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项目拟通过开展相关政策法规标准制修订研究、企业技术转型示范、无汞替代品应用示范和推广、汞无害化管理能力建设等活动，推进我国履约目标的实现，降低汞对人体健康和环境的危害。

根据项目总体安排，拟聘请一家会计师事务所对项目下3个试点地区项目组按年度对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的执行情况进行绩效核查并出具核查报告。

1. 工作目标

根据天津市滨海新区、重庆市渝中区与山东省枣庄市提交的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比照其年度工作进展报告，对3个试点地区示范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年度核查，对实施进展和效果进行年度评估与监督，协助国家项目组对试点地区成果进行验收。

1. 工作内容

**（一）按年度评估试点地区示范医疗机构开展无汞体温计和血压计应用与替代情况**

根据3个试点地区提交的年度进展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结合实地调查等方式，对比各地区提交的实施方案，评估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试点地区无汞体温计、血压计在示范医疗机构的替代情况是否达到实施方案中承诺的比例。

**（二）按年度评估试点地区医疗机构开展无汞体温计和血压计应用与推广情况**

根据3个试点地区提交的年度进展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结合实地调查等方式，对比各地区提交的实施方案，评估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试点地区无汞体温计、血压计在全域医疗机构的应用推广情况是否达到实施方案中承诺的比例。

**(三) 按年度评价试点地区的实施进展和效果**

根据3个试点地区提交的年度进展报告和相关证明材料结合实地调查等方式，对比各地区提交的实施方案，在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对其包括无害化管理、性别主流化、宣传培训等活动的实施进展与落实情况进行评价，提出试点地区的问题和后续整改建议（如有）。

（**四）按年度核查试点地区项目赠款资金使用及配套资金落实情况**

根据3个试点地区提交的年度进展报告、结项报告及对应的相关证明材料结合实地调查等方式，核查其2024年、2025年、2026年和项目结项时，赠款资金的使用和配套资金落实情况，包括（1）赠款资金是否围绕项目目标专款专用；（2）2024-2026年项目执行期间，配套资金金额落实情况是否与进展报告一致；（3）项目结项时，整体配套资金是否按实施方案承诺金额落实；（4）提出问题和整改意见（如有）。

**（五）协助项目组对试点地区成果进行验收**

根据项目需求，参与项目进展沟通会、试点地区验收评审会、项目评估等活动，配合项目组完成对试点地区成果验收及项目中期、终期评估工作。

1. 产出提交要求

本咨询服务的产出主要包括：

1. 试点地区2024年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绩效核查报告（2025年2月1日前）；
2. 试点地区2025年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绩效核查报告（2026年2月1日前）；
3. 试点地区2026年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绩效核查报告（2027年2月1日前）；
4. 试点地区医疗机构无汞体温计、血压计替代应用示范及推广活动终期绩效核查报告（2027年6月30日前）。
5. 工作进度

预计上述工作执行期约为32个月。

1. 资质要求

**（一）承担此项咨询服务的单位需具备如下资质：**

1．至少拥有5年开展企业财务审计的相关经验；

2．参与过国际合作项目审计或绩效评价工作；

3．具有行业统计、数据分析等相关审计或核查工作优先；

4．熟悉全球环境基金或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财务管理要求优先。

1. **项目负责人需具备以下资质：**
2. 具有经济、财务管理等相关学士及以上学位（需提供相关证明）；
3. 获得注册会计师资格5年以上（需提供相关证明）；
4. 具有对5家及以上企事业单位进行财务评估、核查的经验；
5. 参与过国际赠款项目审计或绩效评价工作。
6. **团队其他人需具备以下资质：**
7. 团队成员应至少3人具有经济、财务管理等相关学士及以上学位（需提供相关证明）；
8. 至少2人获得注册会计师资格3年以上（需提供相关证明）；
9. 至少1人具有对企事业单位进行财务评估或项目绩效评价的经验。